

湖南省商务厅文件

湘商运〔2024〕26号

湖南省商务厅关于同意永州市捷通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通过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资质认定的行政许可决定书

永州市捷通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永州市捷通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1103MA7E7FF90B）申请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资质认定的申请材料收悉。

根据《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国务院令 第715号）第五条、第七条和《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商务部令 2020年第2号）、《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行业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商办消费函〔2020〕289号）及《湖南省商务厅关于做好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资质认定工

作的通知》（湘商建〔2020〕10号）等文件规定，结合永州市商务局初审意见，经我厅审查申请材料、组织专家组进行现场验收评审和公示无异议，同意永州市捷通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通过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资质认定。请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开展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业务。



抄送：永州市商务局。

湖南省商务厅办公室

2024年10月24日印发
